

##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4月22日，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2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其中，董事长李玉国先生因出差委托董事范朝先生代为参加，董事周想女士因出差委托董事陈荣强先生代为参加，董事孙峰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会。公司董事陈荣强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会议逐项审议及投票表决，全部议案均获得通过。会议决议如下：

### 一、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通过《关于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内容详见2016年4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2015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管理层讨论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闫成德、陈爱珍、庞贵永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述职报告详见2016年4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内容。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通过《关于审议2015年度报告及2015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同意 2015 年度报告及 2015 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 2016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须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8,141,200.7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56%；实现营业利润 97,114,134.7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7.09%；实现净利润 86,731,399.5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97%。

报告详见 2016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须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五、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16]第 2321 号审计报告，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63,143,356.2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 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314,335.6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49,723,578.36 元，公司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6,220,738.67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 677,770,058.81 元。鉴于目前公司盈利状况稳定，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的兼顾股东利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34439534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7,219,767.2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六、通过《关于聘任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5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同意公司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该议案在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七、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对此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内容详见 2016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内容。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八、通过《关于审议 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分别出具了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内容详见 2016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内容。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九、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公司对提取坏帐准备及其他减值准备的规定，结合 2015 年末公司坏帐实际情况，同意提取坏帐准备 19,709,996.07 元。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同意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 2016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内容。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一、通过《关于审议〈员工入股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充分调动公司全体员工的积极性，特别是强化对管理层和核心骨干员工的激励作用，健全和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提高管理效率和经营者的积极性、创

造性与责任心，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并最终提高公司业绩，同意《子公司员工持股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内容详见 2016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内容。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二、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周四）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5 月 19 日下午 14:30 分，召开地点：石家庄湘江道 251 号三楼会议室。具体需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 1、关于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闫成德、陈爱珍、庞贵永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 2、关于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 2015 年度报告及 2015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 6、关于聘任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关于《员工入股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